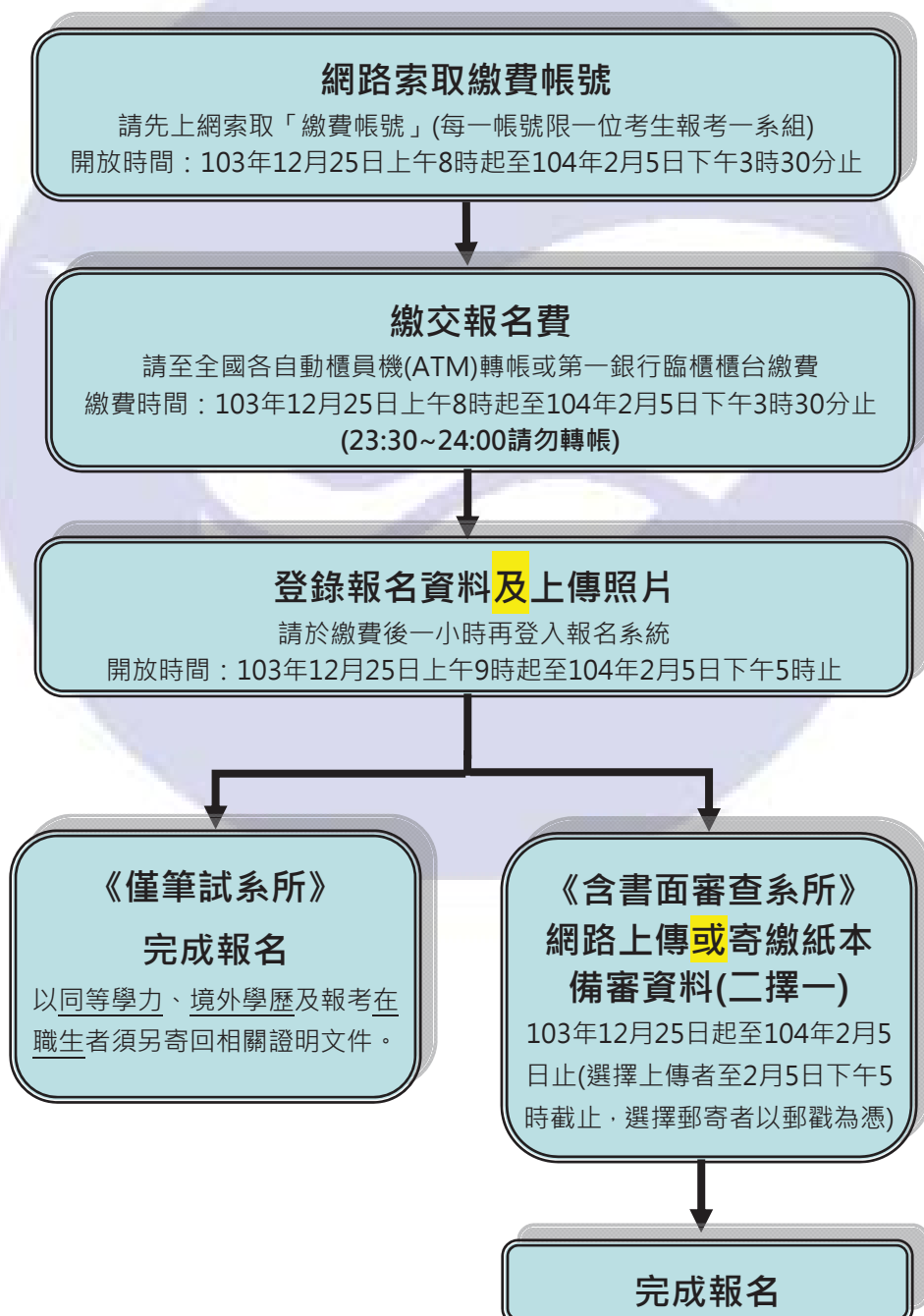


【網路報名作業流程及注意事項】

本項招生考試採網路報名作業，考生報名前請先確認系統環境是否符合以下條件：
1. Windows XP 以上、2. Microsoft Internet Explorer 7.0 (以上)版本之瀏覽器、3.安裝可攜式文件讀取器Acrobat PDF Reader 7.0(以上)版本(於列印寄件信封封面及准考證時將使用此軟體開啟)
※若使用非Microsoft Internet Explorer (如Firefox、Safri、Google chrome、Opera…) 之瀏覽器將會有部分功能不支援，將影響閱讀網站資訊。
※考生若仍有登入系統問題，請先於招生考試報名系統登入頁面下載觀看『使用環境基本設定』檔案，若仍無法排除，請洽本校招生組：(02)24622192分機1029~1030。

一、報名網址：<http://exam.ntou.edu.tw/>

二、報名流程：



三、報名流程注意事項：

	作業流程	注意事項
1	網路索取繳費帳號	<p>1、開放時間： 103年12月25日上午8時起至104年2月5日下午3時30分止（非報名繳費期間不開放）</p> <p>2、招生考試網址：http://exam.ntou.edu.tw</p> <p>3、進入本校招生考試系統網頁後，請點選「索取繳費帳號」，進入申請畫面後，請輸入欲報考系所、考生本人資料及畫面顯示之驗證碼後，按下「確認申請」鍵。</p> <p>4、系統將於電腦螢幕上顯示繳費帳號及提供繳費單下載，並將帳號發送至所留之電子郵件信箱。</p> <p>5、每個繳費帳號僅供一位考生報考一個系所使用，如欲同時報考兩系所之考生，需兩個繳費帳號，並分別轉帳繳交報名費後，始得上網填寫報名表。</p>
2	繳交報名費 碩士班： 1,350元 考試科目僅 資料審查之 系組繳交 【800元】	<p>1、繳費時間：103年12月25日上午8時起至104年2月5日下午3時30分止。</p> <p>2、繳費方式：</p> <p>(1) 持第一銀行金融 IC 卡至第一銀行自動櫃員機繳費： 步驟：插入金融 IC 卡→輸入密碼→選擇「繳費」→輸入銀行代號「007」→輸入「轉帳帳號」【即系統發給之報名繳費帳號 16 位】→輸入「轉帳金額」→確認輸入資料無誤後按「確認鍵」→列印明細表備查（請查看轉帳是否成功）。</p> <p>(2) 使用其他金融機構具跨行轉帳功能之自動櫃員機繳費（需付手續費）： 步驟：插入晶片金融卡→輸入密碼→選擇「其他服務」→選擇「跨行轉帳」→輸入第一銀行代號「007」→輸入「轉帳帳號」【即系統發給之報名繳費帳號 16 位】→輸入「轉帳金額」→確認輸入資料無誤後按「確認鍵」→列印明細表備查（請查看轉帳是否成功）。</p> <p>(3) 至第一銀行各分行臨櫃繳費： 請持系統列印之繳費單至第一銀行臨櫃繳費或可至各臨櫃櫃檯，填寫專用存款憑條，戶號：【即系統發給之報名繳費帳號 16 位】，戶名：【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金額：【碩士班 1,350 元、考科僅資料審查之系組(商船學系、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五系所聯合招生、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電機工程學系(通訊與訊號處理組)、通訊與導航工程學系(控制組、通訊與訊號處理組)800 元)】。</p> <p>3. 配合銀行傳送繳款資料系統作業，請勿於晚上 23:30 至 24:00 之間轉帳)</p> <p>4. 因網路報名系統將於 104 年 2 月 5 日下午 5 時準時關閉，考生務請於期限內儘早繳費及上網填寫報名表，以免權益受損，繳費最後一日(2月5日)請勿臨櫃繳費，以免由於各行庫人工作業延誤報名。</p>

作業流程		注意事項
		5.經繳費 1 小時後，可登入至報名系統，點選左側樹狀結構的「招生考試」→「查詢繳費狀態」確認繳費成功後即可進行「登錄報名資料」。
3	登錄報名資料及上傳照片 (繳費 1 小時後方能上網登錄)	<p>1. 網路報名系統開放時間： 103 年 12 月 25 日上午 9 時起至 104 年 2 月 5 日下午 5 時止。</p> <p>2. 網址：http://exam.ntou.edu.tw/→</p> <p>(1) 請輸入 ① 身分證號或居留證號 ② 繳費帳號 ③ 自設密碼 ④ 畫面上安全驗證碼後進行第一次登入。</p> <p>(2) 請仔細閱讀「網路報名同意書」後按確認。</p> <p>(3) 登入後請點選左側樹狀結構的「招生考試」→「查詢繳費狀態」確認繳費成功後即可進行「登錄報名資料」的動作。請詳實填寫您的報名資料，如電話地址等資料(以利准考證與成績單順利寄達)。</p> <p>3. 上傳照片(請先將照片電子檔備妥以利順利完成報名作業)上傳照片規格請參見注意事項 1(第 6 頁)，如未上傳或所上傳之照片不符規定，應於通知時間內補繳，考生不得拒絕或有異議，否則將視為報考資格不符。</p> <p>4. 考生報名資料輸入完成後按確認，畫面會顯示報名成功訊息並提供下載報名資料郵寄封面【需寄繳備審資料或報考資格文件之考生可逕行列印使用】。</p> <p>5. 報名資料若需造字部分，請將該字以「#」表示，並請填寫附件 1「網路報名造字申請表」於報名期間以傳真方式(02-24620846)回覆，由本校代為處理。</p> <p>6. 考生於 24 小時內會依所填 e-mail 帳號收到報名成功訊息，如未收到者，請依報名資料修改流程，上網查看是否已完成登錄，如可登入系統並顯示報考資料即表示已登錄成功。</p> <p>7. 請牢記「個人密碼」，俾利日後修改報名資料、查詢報名結果、列印准考證、登錄就讀意願等相關作業。</p>
4	報名資料確認及修改	<p>1. 考生網路報名後，如需確認報名資料或發現資料有誤需上網修改時，請於報名期間內登入系統確認及修改。</p> <p>2. 請依登錄報名資料流程登入系統，登入後請點選左側樹狀結構的「招生考試」→「登錄報名資料」即可進行修改。</p> <p>3. 「考生姓名」及「身分證字號」不可修改，如輸入錯誤請逕洽本校招生組。</p> <p>4. 完成後請按確認修改鍵，否則報名資料將無法更新。</p> <p>5. 考生於報名截止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報考系所組別，故輸入報名資料時請謹慎小心，並核對清楚無誤後再送出資料，以免權益受損。</p>

作業流程	注意事項
5	<p data-bbox="288 210 496 344">確認是否應繳備審資料及資格文件</p> <p data-bbox="523 219 746 259">※無須寄件者</p> <p data-bbox="523 277 1406 479">報考系所考試科目僅「筆試」項目者，除同等學力、境外學歷或報考在職生者外，其餘考生(含已畢業或預計 104 年 2 月或 6 月畢業之應屆畢業生、延修生等)完成網路報名即可，無須寄繳資料，本校將依考生報名時登錄之報考資格審查，錄取報到時才查驗學歷證件。</p> <p data-bbox="523 506 858 546">※須繳交資格文件者</p> <ol data-bbox="523 564 1406 972"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以<u>同等學力</u>報考者，請參考附錄一(第 38 頁)寄繳相關學歷(力)證件影本。 2. 報考<u>在職生</u>需寄繳現職機關開立之<u>在職證明書正本</u>，內容應包含服務機構全銜、考生姓名、出生年月日、服務部門、職稱、在職期間、開立日期(限報名前一個月內開立者有效)等(詳見第 10 頁說明)。 3. 以<u>國外學歷</u>及以<u>大陸學歷</u>報考者，請參見第 11 頁說明。 4. 報名成功後，請自報名系統下載「報名資料郵寄封面」(A4 大小/ PDF 格式)，列印出來後貼於合適大小的信封袋上，並將您所需繳交之資料依限寄回本校。 <p data-bbox="523 999 858 1039">※須繳交備審資料者</p> <ol data-bbox="523 1057 1406 2067"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各系所簡章分則規定須繳交備審資料之系所有：<u>商船學系、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五系所聯合招生、河海工程學系、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材料工程研究所、電機工程學系(通訊與訊號處理組)、通訊與導航工程學系(控制組、通訊與訊號處理組)、教育研究所、海洋文化研究所、應用英語研究所。</u> 2. <u>繳交備審資料方式有下列兩種，請選擇一種完成繳件即可：</u> <ol data-bbox="571 1357 858 1397"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網路上傳電子檔案 <ol data-bbox="587 1406 1406 2024"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上傳時間至 104 年 2 月 5 日下午 5 時止。 (2) 資料上傳請依各系所要求項目，分項製作成 PDF 格式檔案並逐一上傳。(若以其他格式製做之資料，如 word 或 jpg 等，須先轉存為 PDF，再行上傳。) (3) 單一項目之檔案大小以 10MB 為限。 (4) 考生若確定所有審查資料皆已上傳無誤，請務必進行審查資料「確認」作業，上傳之審查資料一經確認後，不得要求更改，請考生務必審慎檢視上傳之資料後，再行確認。考生應自行列印保存「審查資料上傳確認表」，嗣後考生對資料上傳相關事項提出疑義申請時，應提示「審查資料上傳確認表」，未提示者一律不予受理。報名截止後，若未進行資料確認者，資料視同已確認。 (5) 考生上傳資料時，請調整適當解析度，確保資料清晰可讀。(如：歷年成績單電子檔，需各科成績、科目及排名等資訊皆清晰，以免影響審查成績。) (6) <u>如欲繳交推薦信(彌封)者，請另採郵件寄繳方式處理。</u>

作業流程	注意事項
	<p>2.親送或郵寄書面資料</p> <p>(1) 報名成功後，請自報名系統下載「報名資料郵寄封面」(PDF 格式)，列印出來後貼於合適大小的信封袋上，並將您所報考系所指定之資料依序整理裝袋後，親送或以掛號郵寄 20224 基隆市北寧路 2 號「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教務處招生組」收。</p> <p>(2) 考生如備審資料未及時繳交齊全因而影響審查成績者，責任自負。</p> <p>(3) 報名繳交資料請自行備份，資料經審核後，由本校留存備查，概不退還。</p> <p>3. <u>繳交資料期限：104 年 2 月 5 日止，郵戳為憑。</u></p> <p>4. 報名繳交資料請自行備份，資料經審核後，由本校留存備查，概不退還。</p> <p>【考生報名資料悉依報名網頁登錄之資料為據，不另提供報名表下載列印】</p>

【報名其他注意事項】

- 1、**考生報名時請先備妥半身照片電子檔，以利迅速完成報名；檔案規格需符合：(1)三個月內近照、(2)脫帽正面五官清晰之大頭照、(3)背景為白色或淺色、(4)不得使用生活照或合成照、(5)影像畫素不得低於 400X500 pixels。**
- 2、報名考生倘屬低收入戶者，可免繳本簡章規定之報名費。惟為網路報名作業需要，考生請於 **103 年 12 月 25 日起至 104 年 1 月 30 日止**（逾期概不受理）填寫本簡章附件 2「低收入戶免繳報名費申請表」，並連同縣市政府或鄉、鎮、市(區)公所所開具之低收入戶證明文件（非鄰里長核發之清寒證明）、戶口名簿影本逕寄至本校招生組，俟本校招生組審核通過後另以電子郵件或電話通知上網報名(每生以報考一所為限)。
- 3、**符合中低收入戶資格考生得申請減免報名費十分之三。**惟為網路報名作業需要，仍請考生先行完成繳費報名後，於 104 年 2 月 26 日前填寫本簡章附件 3「報名費退費申請表」，並連同縣市政府或鄉、鎮、市(區)公所所開具之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戶口名簿影本逕寄至本校招生組辦理退費(每生以減免一所為限)。
- 4、報名費繳費完成後，除符合下列規定者得申請退費外，已繳報名費概不退還：**(1)經審查報考資格不符、(2)逾期繳費、重複繳費或溢繳、(3)已繳費，但未完成上網登錄報名資料、(4)中低收入考生減免報名費十分之三。**除經審查後資格不符者，由本校通知考生申請退費外，其餘考生應主動提出申請。申請退費請於 **104 年 2 月 26 日前**填寫本簡章附件 3「報名費退費申請表」，並連同繳費收據或轉帳交易明細表及本人存摺封面影本，逕寄至

本校招生組，未依規定完成退費申請者，所繳報名費一律不予退還，已完成報名登錄者，概不得以任何理由取消報名及申請退費。

- 5、考生輸入之電話號碼、通訊地址、電子郵件信箱應正確無誤，以免因無法聯絡或投遞而權益受損。通訊地址為寄發准考證、成績單及錄取通知單用（請輸入 104 年 9 月前掛號函件可收件地址），考生如需自取准考證或成績單者請於報名時於系統內勾選自取項目，自取考生應於准考證及成績單寄送後一週內攜個人證件親至招生組領取。
- 6、報考資料以網路上個人輸入資料為準，不得以寄送資料更改系所組別，如導致無法報名成功者，考生須自行負責。考生於網路報名時間結束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報考系所、組別、身份別、志願序等。報名後如有更名、地址變更等情形者，請逕洽本校教務處招生組(02)24622192 分機 1029 辦理。
- 7、報考在職生者如經審核不符在職生資格而符合同系所組一般生資格時，經本校通知考生，考生應即書面表明是否變更報考身分，如未表明或不同意變更者即以資格不符處理。
- 8、凡可於 104 學年度入學前可畢業，取得具一般報考資格之學位證書者(含應屆畢業生及延修生)，報名時肄業別請勾選「畢業」，畢業年月請輸入 104 年 6 月。
- 9、報名時不限報考系所組數，惟因本校各系所筆試及口試日期統一，如時間衝突未能同時應考者由考生自行負責，不得要求退費。同時報考 2 個系所組別以上者，請分別上網取得繳款帳號繳費報名，須寄件者並須分別裝袋寄送。
- 10、網路申請繳費帳號及報名截止日當天，若發生歸責於本校網路或系統服務中斷因素致無法報名，則申請繳費帳號及報名截止日順延一天，請留意本校網頁公告。
- 11、報名經審核通過者，於 2 月 25 日寄發准考證，若考生未收到准考證或准考證有損毀或遺失者，自 2 月 25 日起亦可逕行登入招生考試系統 (<http://exam.ntou.edu.tw>)/考生報名作業/補列印准考證，或持身分證件於考試當天至本校試務中心申請補發(惟為避免當天時程緊迫，仍建議考生自行上網列印)。
- 12、持有證明之身心障礙考生，如有特殊需求請於報名期間逕與本校教務處招生組聯繫：(02)24622192 分機 1029，俾利本校評估審議後協助安排。
- 13、考生登錄之資料，將作為本次招生試務及相關統計分析使用，錄取生資料並移轉至學籍管理單位使用。放榜時正、備取生之個人姓名將會以全名顯示於榜單上，其餘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處理。